

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文件

浙联发〔2016〕49号

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先进单位和 “十大亮点工作”的通报

各市、县（市、区）工商联：

2016 年，全省各级工商联牢牢把握“两个健康”工作主题，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开展“贯彻落实年、组织建设年、创新提升年”活动为主线，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拉高标杆、补齐短板，开拓创新、扎实进取，开展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根据省工商联检查考核情况和各市工商联推荐意见，经省工商联主席办公会议和党组会议研究，决定授予杭州市工商联等 5 个市级工商联组织和杭州市江干区工商联等 23 个县级工商联组织为 2016 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先进单位，

评定湖州市工商联“搭建三大平台，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等10项工作为2016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十大亮点工作”。

希望全省各级工商联以先进为榜样，主动作为，扎实工作，不断开创工商联工作新局面，为促进“两个健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 2016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先进单位
2. 2016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十大亮点工作”



附件 1

2016 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先进单位

一、市级工商联（5 个）

杭州市工商联

宁波市工商联

温州市工商联

嘉兴市工商联

舟山市工商联

二、县级工商联（23 个）

杭州市江干区工商联

杭州市拱墅区工商联

杭州市萧山区工商联

宁波市鄞州区工商联

余姚市工商联

宁海县工商联

温州市龙湾区工商联

温州市瓯海区工商联

瑞安市工商联

长兴县工商联

嘉兴市秀洲区工商联

桐乡市工商联
绍兴市越城区工商联
诸暨市工商联
东阳市工商联
磐安县工商联
龙游县工商联
江山市工商联
嵊泗县工商联
温岭市工商联
天台县工商联
松阳县工商联
景宁畲族自治县工商联

附件 2

2016 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十大亮点工作”

湖州市工商联：搭建三大平台，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绍兴市工商联：“亲清”共融，构建新型政商关系

金华市工商联：“三走三送”受欢迎，解难帮困有作为

衢州市工商联：培育和提升新生代企业家工作

台州市工商联：对照规范化标准，抓好基层商会和异地商会建设

丽水市工商联：充分发挥商会作用维护 G20 稳定

宁波市镇海区工商联：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商会工作基石

温州市鹿城区工商联：积极营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温暖之家”

湖州市吴兴区工商联：开展非公企业健康评价促进“两个健康”

新昌县工商联：“嵌入式服务”开启商会工作新征程